

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稿约

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系由国家科技部和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,国家教育部主管、长安大学主办的权威学术性期刊。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创刊于1981年,其前身为《西安公路学院学报》,1995年西安公路学院更名为西安公路交通大学,《西安公路学院学报》随之变更为《西安公路交通大学学报》。2000年,西安公路交通大学、西安工程学院、西北建筑工程学院合并组建长安大学,经国家科技部和新闻出版总署审批,《西安公路交通大学学报》从2002年起变更为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,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将继承和发扬《西安公路交通大学学报》的办刊宗旨和优良传统,立足于国家“211工程”重点学科建设,以长安大学具有雄厚实力的“交通运输工程”一级学科为主,兼顾基础学科,全面反映长安大学科研实力,促进长安大学学科建设。

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创刊20余年来,在校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全力支持下,经过编辑部的辛勤努力工作,取得了一系列优异的成绩,并在公路交通运输领域树立了广泛的学术权威。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是Ei(工程索引)数据库固定刊源,国务院学位委员会、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中文重要期刊,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(第一、二、三、四版)鉴定的中国公路运输类核心期刊,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(中国科技核心期刊),IRRD(国际道路科研信息书目文献数据库)固定刊源,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固定刊源,CRDS(中国道路文献服务中心)核心报导期刊。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在教育部、交通部、陕西省组织的优秀科技期刊评比中,多次获得一、二等奖。

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的报道范围包括:道路工程、桥梁工程、隧道工程、交通工程、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、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、汽车工程、汽车运用工程、工程机械、基础科学。

凡是投给本刊的论文必须包括以下项目:题名(一般不超过20字)、作者姓名、作者单位名(包括地址和邮编)、汉文摘要(300字左右)、关键词(4~8个)、中图分类号(按《中国图书馆分类法》(第四版)填写,此项可由编辑部填写,但要求作者标明论文的专业方向)、英文题名、作者英文姓名(汉语拼音)、作者英文单位名、英文摘要(与汉文摘要对应)、英文关键词(与汉文关键词对应)、引言、正文、结论、参考文献。另请附第一作者简介(包括出生年、性别、民族、籍贯、学历、职称、研究方向)及作者的详细联系地址和方式(包括电话、传真、电子信箱)。如果论文系省部级以上基金或攻关项目产生的论文,亦请在论文首页地脚注明并给出项目的编号或批准文号。

为了与国际惯例接轨、加强国际交流,全面扩大本刊的影响,向作者提出如下要求,期望得到广大作者的配合和协助:

1. 摘要应写成报道式摘要,字数为300字左右,采取第三人称表述,重点报道论文研究目的、研究方法、研究对象、论文所得出的具有独创性的具体结果和结论,研究目的用一句话概述即可,但研究结果和结论必须详细、具体,领域内专家和学者共知的内容不能写入摘要。

2. 要写好论文的引言,引言是论文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本刊要求作者不要在引言中表述论文的重要意义和作用,以及用很大篇幅表述论文的研究目的。作者在引言中应概述前人在该领域内所做的相关工作,提到他人的工作时应给出参考文献,并按引用的顺序,在引言内标注参考文献序号,并按相应的顺序把参考文献列在文后(没有此部分的投稿本刊将不再接收)。在概括前人工作的基础上,指出本论文所研究的工作与他人工作的异同及本论文的重点,并指出本论文期望在哪些方向上取得成果和突破。引言应是作者进行课题研究时,进行调研和课题论证工作的概括和总结,这种写作方法言之有据,更能令人信服,引起读者的注意。

3. 在正文中的图表按出现的先后顺序进行编号,并给出图名和表名。

4. 写好论文的结论,结论是论文的点睛之笔,是对论文所研究内容的一个概括总结,在结论中应指出本论文的独创性结果及存在的局限,并指出本文所研究问题的进一步研究方向,方便他人在此基础上做进一步的研究工作。

5. 文后的参考文献的著录项目一定要全。如果是著作,应包括著者、书名、版本、出版地、出版者、出版年、页码;如果是期刊论文,应包括著者、论文名、刊名、出版年、卷号、期号、页码;如果是论文集中论文,应包括论文著者、论文名、论文集编者、论文集名、论文集出版地、论文集出版者、出版年、页码;如果是学位论文,应包括著者、论文名、学位授予单位名、论文保存单位名、答辩年;如果是专利文献,应包括专利申请人、专利名、专利文献种类、专利号、出版日期;如果是技术标准,应包括起草责任者、标准代号、标准顺序号、发布年、标准名、出版地、出版者、出版年。

所有参考文献请作者一律用中、英文对照著录,原文有英文信息项的,必须按原文的英文信息项著录,不允许作者自行翻译,原文没有英文信息项的,作者可按中文信息项翻译。

6. 本刊收到作者稿件后,会给作者回执,回执上有收到日期及论文编号,作者收到回执3个月后,可致电、致函本刊编辑部,查询稿件录用情况,6个月后如未收到本刊通知,可自行处理。

7. 来稿请打印一式两份,可附软盘,也可通过E-mail将文件传送至本刊。请作者一定自留底稿,方便修改。

8. 本刊已与《中国学术期刊(光盘版)》及万方数据股份公司签署出版光盘及上网协议,本刊支付给作者的稿费已包括作者的著作权使用费用。

联系地址:陕西省西安市南二环路中段长安大学杂志社《长安大学学报》(自然科学版)编辑部

邮编:710064 电话:029-82334383 E-mail:xuebao@chd.edu.cn